**第一项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制定切实可行的培训方案，选聘知名老师，面向我校在校生提供“专转本”培训服务。

**二、目标及成果体现**

（一）培训人数。培训机构自主招生。

（二）培训成效。培训机构专转本统招考试各专业的上线率不低于江苏省相关专业平均通过率（江苏省通过率=省招生计划/报考人数）

**三、培训时间及地点**

培训时间：学生在校期间（含实习），具体时间由各培训单位自行确定，报校继教处备案。

培训地点：培训单位在江苏医药职业学院安排的培训场所开展线下培训。

**四、培训内容**

高等数学、大学语文、专业理论、专业操作等。

**五、培训学员遴选**

在校生自愿选择培训单位报名。报名工作由各中标单位负责组织，报名结束后报校继教处备案。

**六、供应商资质及服务团队、师资配置要求**

（一）服务单位场所及经历

投标供应商具备相关办学资质，并在盐城市具有不低于30平米固定的办公用房（投标时提供自有或租赁证明材料，未提供作未实质性响应处理）或承诺成交入围后服务期内在盐城市具有不低于30平米固定的办公用房（投标时提供承诺，未提供作未实质性响应处理）；具有专转本培训经验，熟悉专转本培训工作，与学校继教处沟通良好，服从学校统一管理。

（二）服务团队成员要求

拟派本项目服务团队不少于5人（投标时须提供团队成员近6个月以来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项目负责人应熟悉专转本培训工作流程，具有组织专转本培训工作的经验，能够组建并亲自带领团队人员开展本项目工作，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能够组建项目工作小组，按进度要求完成本项目任务。

（三）师资要求

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规定的培训内容，针对每项培训内容，选择与该内容相适应、在该行业或该领域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的老师授课，授课老师除应符合下列条件的第⑴、⑵、⑶条外，还应满足⑷、⑸、⑹条中的至少一条：

⑴具有高校教师资格；

⑵具有高等院校中级职称；

⑶无任何因师德师风问题，无犯罪记录；

⑷有以往专转本考试出题人或阅卷人经历；

⑸具有专转本培训或相应的课程教学5年及以上培训或教学经验；

⑹全省知名专转本培训单位合伙人。

**★注：1.投标时投标供应商须提供满足以上条件和对应课程的师资条件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函的则按照未实质性响应采购需求处理）；并承诺每门课程（大学语文、高等数学、医护类、化工生物类、食品类、管理类、文史类、新闻传播类别）师资人员至少2人（不同课程不得重复）；**

**2.成交入围后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须将按照承诺的拟派本项目师资人员名单及学历证书、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及聘用合同递交给继教处，由校继教处审核，一经确定后不得变更拟派师资人员，如确需变更，须经校继教处同意后再作变更，变更后的师资人员职称不得低于变更前人员职称。**

**七、培训实施**

培训分三个阶段：基础培训阶段、复习冲刺阶段。总课时计划不少于520学时。

投标供应商应该根据培训时间、培训课时和培训内容拟定培训课程及授课老师并报校继教处备案。

**八、培训管理**

投标供应商负责培训的组织管理。在该项目组织过程中，应与授课老师签订意识形态承诺书，并负责面授学员在培训期间的管理与安全责任。校继教处在培训实施期间，将随时进行督促、检查、指导。

**九、项目费用**

**投标供应商须向学校缴纳管理费及场地使用费等15万元/年，履约保证金20万。每年管理费缴纳须在合同签订之前完成，履约保证金须在合同签订之前一次性缴纳至财务处。**

**十、合同服务期**

**合同服务期为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服务期内每年经校方考核合格可续签下一年度。如培训机构违约合同或者其他违规情况合同自动终止，并取消培训机构后期续约资格。**

**十一、服务实施管理要求**

**入围培训机构负责培训的组织管理。在该项目组织过程中，应与授课老师签订意识形态承诺书，并负责面授学员在培训期间的管理与安全责任。**

1.负责做好线上和线下招生宣传材料，不得超限承诺、不得虚假宣传炒作升学率、误导学生，在取得学校允许的情况下安排各培训机构在新生入学培训时做招生动员，不得强迫学生参加培训，不得干扰学生正常学习和生活秩序。严禁委托学校各级人员或学团干部和学生进行有偿或无偿招生。否则，我院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没收中标人履约保证金。培训机构应在学校确定招生缴费时间按照学校规定做招生宣传，非招生时间不允许培训机构进校宣传；

2.培训机构负责培训期间培训学生的安全、生活与教学管理，并接受学校的监督和管理。培训期间引发的安全事故由培训机构承担，安全事故引发各种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代扣，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费用由培训机构承担；

3.培训机构负责培训班的班务组织管理和培训教师的甄选、聘任工作，并按照规定的课程教学安排科学合理、重点突出、保质保量地组织每期培训班；对学生培训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做好学生培训签到记录及相关影像材料的收集汇总。校继教处在培训实施期间，将随时进行督促、检查、指导；

4.学生在校线下培训期间，学校可提供学生在校期间的培训场地、水电、多媒体设备；培训机构需妥善使用学校提供的设施设备，若因使用不当或人为造成损坏需负责维修或者赔偿。学生假期、实习期间按照就近原则或线上开展培训并向学校报送学生名单和培训地点；

5.培训机构负责支付包括师资课酬在内的专转本考前培训过程中发生的所有费用；

6. 协议与收费

（1）培训机构负责直接和学生签署正式培训协议和收取培训费（以中标价格为准），学校有权对培训协议内容进行协商和监督；

（2）培训机构投标培训费应包含培训期间的教材费、材料费；

（3）入围培训机构应在2024-2025学年第一学期在学校内开展（8个课时，每课时45分钟）免费面授培训试讲（公开课形式），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学生参加，具体时间、教室安排和校继教处协商确定；

(4) 培训费缴纳后，如发生学生退款要求，培训机构应及时为学生办理退费。退费原则：退学费金额=所交总培训学费-（中标书中的平均课时费×已完成课时数）；材料费：按以教材、资料所产生的实际费用扣除后退还。

7.培训机构专转本统招考试上线率与学校相关专业江苏省通过率平均值（即江苏省通过率=省招生计划/报考人数）低于10%视为违约，学校有权没收培训机构履约保证金的50%，同时培训机构应做出书面说明，分析上线率不达标的原因并提出合理的整改措施；若培训机构的上线率低于20%，在没收培训机构全部履约保证金的基础上，学校有权单方直接终止合同；

8.培训机构中标后，如报名学生少于30人，在学生自愿、同意情况下，可以直接取消报名或者安排在校外就近开展线下培训；如报名学生在30人以上（含30人），培训机构必须在校内开展线下面授培训，否则将视为违约，在没收培训机构全部履约保证金的基础上，学校有权单方直接终止合同；

9. 培训机构应当依照税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二、制定项目实施方案**

1.投标时根据项目需求和特点，投标供应商制定招生计划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线上和线下招生宣传材料）；

2.投标时根据项目需求和特点，投标供应商制定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学生的安全、生活与教学管理及接受学校的监督）；

3.投标时根据项目制定培训班的班务组织管理和培训教师的甄选、聘任工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课程教学安排、培训情况的监督、学生培训签到记录及相关影像材料的收集汇总）；

4.投标时提供制定退费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学生各阶段提出退费要求的退费比例、考试未通过如果学生提出退费要求的处理方案等）。

十三、考核办法

1.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所提供专转本培训服务开展定期（一般每学期1次）和不定期考核检查（详见附表1），考核检查得分低于60分的，进行书面警告，并要求其立即整改到位；得分连续2次低于60分的，从其履约保证金中一次性扣除5万元；得分连续3次低于60分的，扣除全部20万元履约保证金，合同不再续签。

2.附表：《江苏医药职业学院专转本培训服务考核表》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专转本培训服务考核表

专转本培训机构名称： 抽查日期：

|  |  |  |
| --- | --- | --- |
| **序号** | **抽查内容** | **分值** |
| 1 | 教学台账完整，包含师资表、学生档案、课程表、考勤表、教学进度计划、教师备课笔记等，缺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 20 |
| 2 | 按每学期报备的培训教学计划组织教学，不迟到、不早退、不旷课，随堂听课，教学秩序规范，发现一例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 20 |
| 3 | 合同期内不经学校允许不得以任何名义对在校学生进行任何形式的自主招生宣传；不发放教学资料，跟学生额外收取或变相收取费用。如发现一例，经核实的扣10分。 | 20 |
| 4 | 教学师资须从投标提供的师资中安排，人员管理规范，人员变动需提前1周向学校继教处处备案，未备案的或虚假备案，发现一起扣2分，扣完为止。 | 10 |
| 5 | 由校继教处作为第三方进行培训机学生构满意度测评，满分10分，学生平均分为最终测评分。 | 10 |
| 6 | 其他涉及损害学校或学生利益的事件，以及发现师德师风问题、意识形态问题等特殊情况，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每发现一例扣5分，扣完20分为止。 | 20 |
| **得分合计** | | 100 |

**检查人员签字：**